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40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晓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5,388,846.21	318,201,729.00	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94,632.85	16,451,822.94	-2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78,357.85	16,452,698.58	-2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800,744.71	218,002,557.69	-14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35%	-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82,115,580.84	5,037,788,123.08	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0,465,099.01	1,349,580,466.16	-1.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25.00	
合计	16,275.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92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57.89%	185,316,11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有法人	2.28%	7,283,882			
合肥天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360,000	2,520,000		
合肥城改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440,000			
罗柳江	境内自然人	0.35%	1,120,529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776,317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24%	769,290			
叶剑明	境内自然人	0.2%	642,838			
李劲松	境内自然人	0.19%	600,000			
张立水	境内自然人	0.18%	590,30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185,316,118	人民币普通股	185,316,11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7,283,882	人民币普通股	7,283,882
合肥城改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
罗柳江	1,120,529	人民币普通股	1,120,529
合肥天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0,000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76,317	人民币普通股	776,317
吕良丰	769,290	人民币普通股	769,290
叶剑明	642,838	人民币普通股	642,838
李劲松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张立水	590,301	人民币普通股	590,3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了100%，主要系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的应收商业房产租金所致。

2.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了64.74%，主要系支付合肥瑞安家园项目土地出让金所致。

3.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31.59%，主要系本期缴纳的营业税、土地增值税所致。

4. 报告期内应付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根据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应付的2013年现金股利。

5.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期初减少148.99%，主要系支付合肥瑞安家园项目土地出让金所致。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期初增加了103.43%，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宣城子公司股权收购款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期初减少119.58%，主要是上年同期银行借款净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自合肥城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合肥城建股份，也不由合肥城建收购该部分股份。	2008年01月28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已如期履行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01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除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可以出售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	2008年01月28日	任职期间每年、离任后6个月及18个月。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5%	至	25%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502.24	至	4,170.41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36.3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与去年同期相比，兑现面积和金额变化幅度不大。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4-025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3、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14日下午1:00-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4月13日-4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13日下午3:00至2014年4月14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新亭路10号，电话：0512-66729265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4年4月8日 (星期二)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云宙先生

8、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7,432,7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169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0,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705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032,73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639%。

4、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郑媛律师和徐燕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1 购买资产方案

(1)交易标的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交易对方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交易方式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付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评估基准日前标的公司友智科技的未分配利润的归属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 发行股份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发行对象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发行股份数量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发行股份锁定期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上市地点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用途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决议的有效期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再适用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方案所涉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报告进行申报和披露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77,432,7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郑媛律师、徐燕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4-02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且该议案已获得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董事会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择机购买一年以内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2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运用10,4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投资方向：结构性存款是一种内嵌金融衍生产品的产品，其收益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合约的基本种类包括远期、掉期(互换)、期权等以及具有以上一种或多种特征的结构性衍生工具。

4、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基础收益+浮动收益；

基础收益=本金金额×2.6%×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3.0%×有效计息天数/365；

其中有效计息天数指产品存续期内观察标的(3个月SHIBOR)利率位于相应期间利率参考区间(1%≤3个月SHIBOR≤10%)上限和下限内(含上下限)的观察日天数(产品存续期中任何一日均为一个独立的观察日)。

5、产品期限(产品存续期)：2014年4月11日至2015年4月10日，共12个月。

6、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10,4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超募资金及利息收入。

超募资金闲置原因：由于公司部分超募资金还未有合适项目进行投资，故公司有部分超募资金处于闲置状态。

8、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1、利率风险：本产品的收益率根据观察日3个月SHIBOR值确定，若本产品存续期间任一观察日3个月SHIBOR值不在约定挂钩区间内，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或遭受损失。

2、提前终止风险：本产品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产品提前终止时，公司将本金和收益再投资于其它相似收益和期限产品的能力。

3、流动性风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不可提前赎回，在本产品到期前，公司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也因此丧失了投资其他更高收益的产品的机会。

4、法律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合同立即全部或部分终止时，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收益的实现等。

二、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协议签订日期	产品期限	实际收益(人民币万元)	披露日期及公告编号
1	保本实体信用型结构性存款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2日	2013年4月12日-2014年4月11日	448.77	2013年4月17日2013-013
2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1期	2,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5日	2013年4月18日-2013年7月18日	27.11	2013年4月17日2013-013
3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2期	15,0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4月15日	2013年4月18日-2013年10月17日	344.05	2013年4月17日2013-013
4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7期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3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5月30日	3.88	2013年4月25日2013-019
5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9期	4,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3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7月25日	43.38	2013年4月25日2013-019
6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50期	10,000	自有资金	2013年4月23日	2013年4月25日-2013年10月24日	229.37	2013年4月25日2013-019
7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203期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6月3日	2013年6月6日-2013年8月8日	7.16	2013年6月5日2013-021
8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2827期	2,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7月24日	2013年7月25日-2013年8月29日	11.03	2013年7月26日2013-026
9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313期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8月13日	2013年8月15日-2013年9月24日	4.93	2013年8月16日2013-029
10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346期	2,542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9月4日	2013年9月5日-2013年11月7日	20.18	2013年9月5日2013-041
11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392期	1,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0月9日	2013年10月10日-2014年1月9日	12.47	2013年10月11日2013-047
12	金雪球1008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8,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0月21日	2013年10月21日-2014年4月9日	205.86	2013年10月24日2013-050
13	金雪球1009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6,5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0月22日	2013年10月22日-2013年12月20日	52.53	2013年10月24日2013-050
14	金雪球1010期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0月29日	2013年10月29日-2014年4月9日	230.79	2013年10月31日2013-058
15	"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	3,000	自有资金	2013年11月7日	2013年11月8日-2014年2月11日	41.38	2013年11月13日2013-060
16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2,90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1月12日	2013年11月14日-2014年2月12日	35.75	2013年11月15日2013-061
1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2013年第五期万利宝第28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6,550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3年12月25日	2013年12月27日-2014年4月2日	117.15	2013年12月27日2013-071
18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4年HH018期	1,014	自有资金	2014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6日-2014年3月20日	9.63	2014年1月18日 2014-007
19	"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	3,000	自有资金	2014年2月12日	2014年2月12日-2014年3月12日	11.51	2014年2月15日 2014-009
20	利多多财富班车2号	2,939	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2014年2月13日	2014年2月14日-2014年4月14日	未到期	2014年2月15日 2014-010
2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600	超募资金	2014年4月2日	2014年4月2日-2014年7月2日	未到期	2014年4月8日 2014-026
2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700	超募资金	2014年4月9日	2014年4月9日-2014年10月9日	未到期	2014年4月11日 2014-027
2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自有资金	2014年4月9日	2014年4月9日-2014年5月9日	未到期	2014年4月11日 2014-028
2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14年4月9日	2014年4月9日-2014年10月9日	未到期	2014年4月11日 2014-028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2014年2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1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14日上午10时，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于公司所在地雁兴路21号14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树军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交全体董事、监事以及经理，会议以现场表决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监事会成员、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0票回避，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本公司收购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6宗面积合计为737,651.85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敦煌农场、宝瓶河牧场、平凉农业总场等3家农牧场的农业类相关资产(含负债)，上述资产已完成交割，为便于生产经营及内部管理，决定成立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敦煌分公司、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瓶河分公司、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凉分公司。

二、会议以0票回避，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向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七里河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一年，由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14-022)。

三、会议以0票回避，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兰州市城关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00万元，期限一年。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临2014-023)。

四、会议以0票回避，9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塔县支行申请中长期贷款6,000万元，期限5年。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临2014-024)。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2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数量：5,000 万元人民币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15,00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41,95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田园牧歌草业公司")拟向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七里河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1年，由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次担保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署担保合同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于2010年成立，法定代表人：张延林，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各类牧草产品(包括草粉、草块、草颗粒)的种植、加工、销售；紫花苜蓿种植、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批发)种植、销售；农机作业。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075.43万元，负债总额为9,487.7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56%，净资产7,587.66万元，营业收入19,707.33万元，净利润4,265.18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田园牧歌草业公司是一家农业产业化已初具规模的牧草公司，集各类牧草产品、紫花苜蓿种植、加工、销售等的企业，该公司自成立以来生产经营运行良好，为做强草业，进一步扩大草产品种植生产规模，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在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七里河支行申请流动金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信用担保，期限1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4年4月14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41,950万元，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五、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3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数量：2,000 万元人民币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6,00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43,95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兰州市城关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2,000万元，期限一年。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次担保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署抵押合同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杰武，注册资本：1,250 万美元，经营范围：生产、组装和销售灌溉系统及其零部件和配套设备，从事灌溉系统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7,662.13万元，负债总额12,478.37 万元，资产负债率45.11%，净资产14,352.59万元；201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3,197.92，净利润1,518.09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节水滴灌设备生产及安装的专业企业，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节水滴灌设备生产企业在政策方面的大力支持，公司节水滴灌设备市场前景良好，该笔借款将会增加该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该公司进一步提高生产经营能力。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兰州市城关区支行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4年4月14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43,950万元，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五、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4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数量：6,000 万元人民币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11,80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49,950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塔县支行申请中长期贷款6,000万元，期限5年。本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次担保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署抵押合同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注册成立，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控股51%，法定代表人：高俊平，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辣椒初级加工；国家规定的农副产品经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949.49万元，负债总额2,020.28 万元，资产负债率68.49%，净资产929.21万元；营业收入1,036.34万元，净利润-9.96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同意甘肃亚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4年4月14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49,950万元，逾期担保数量为零。

五、备查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四年四月十四日